



识骨寻踪

下

Speaking
from Among the Bones

[加] 艾伦·布拉德利 著
张丽敏 译



哈尔滨出版社
HARBIN PUBLISHING HOUSE

[和]

[图时 卷]

[图时 卷]

常州大学图书馆
藏书章

Speaking
from Among the Bones

识骨寻踪

(下)



哈尔滨出版社
HARBIN PUBLISHING HOUSE

黑版贸审字 08 - 2013 - 05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识骨寻踪/(加)布拉德利著;张丽敏译. —哈尔滨:
哈尔滨出版社, 2015. 1
(弗拉维亚·德卢斯系列)
书名原文: Speaking from among the bones
ISBN 978-7-5484-1674-6

I. ①识… II. ①布… ②张… III. ①推理小说—加拿大—现代 IV. ①I7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39960 号

SPEAKING FROM AMONG THE BONES By ALAN BRADLEY
Copyright: © 2013 by Alan Bradley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BUKOWSKI AGENCY LT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4 HARBIN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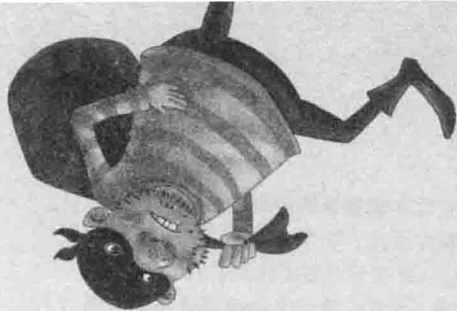
书 名: 识骨寻踪

作 者: [加] 艾伦·布拉德利 著
译 者: 张丽敏 译
责任编辑: 张凤涛 路 嵩
责任审校: 李 战
装帧设计: 恒润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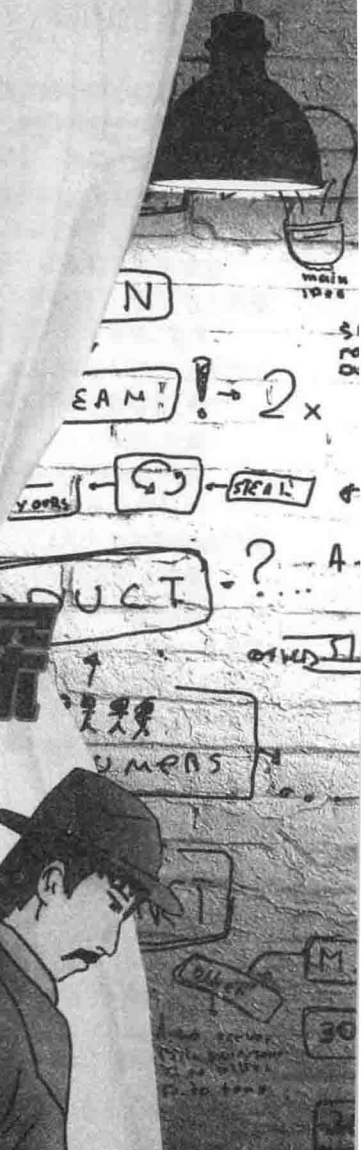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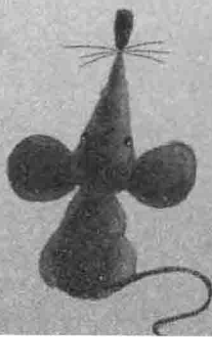
出版发行: 哈尔滨出版社(Harbin Publishing House)
社 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世坤路 738 号 9 号楼 邮编: 15002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哈尔滨市石桥印务有限公司
网 址: www.hrbchs.com www.mifengniao.com
E-mail: hrbchs@yeah.net
编辑版权热线: (0451) 87900271 87900272
邮购热线: 4006900345 (0451) 87900345 或登录蜜蜂鸟网站购买
销售热线: (0451) 87900201 87900202 87900203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张: 12.5 字数: 228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84-1674-6
定 价: 30.00 元(全 2 册)

凡购本社图书发现印装错误, 请与本社印制部联系调换。
服务热线: (0451) 87900278
本社法律顾问: 黑龙江佳鹏律师事务所



超级大侦探



雪夜里的凶案

一个下着小雪的寒冷的夜晚，11点半左右，比尔侦探接到报案，急速赶往现场。

现场是位于繁华街道上一条胡同里的一家拉面馆。挂着印有面馆字号的半截布帘的大门玻璃上罩着一层雾气，室内热气腾腾，从外面无法看见室内的情景。

拉开玻璃房门，比尔侦探一个箭步闯进屋里，他那冻僵了的脸被迎面扑来的热气呛得一时喘不过气来，落在肩头的雪花马上就融化了。

在靠里面角落的一张桌子上，一个流氓打扮的男子，头扎在盛面条的大碗里，太阳穴上中了枪，死在那里。大碗里流满了殷红的鲜血。

“先生，深更半夜的真让您受累了。”面馆的老板献媚地陪着笑脸，上前搭话说。比尔马上就想了起来，这是以前被汤姆抓过坐过大牢的那个家伙。

“啊，是你呀，改邪归正了吗？”

“是的，总算……”

“你把他被杀时的情景详细讲给我听。”

“11点半左右，客人只剩他一个了。他要了两壶酒和一大碗面条，正吃的时候，突然门外闯进来一个人。”

“是那家伙开的枪？”

“是的，他一进屋马上从皮夹克的口袋里掏出手枪开了一枪。我当时正在操作间里洗碗。哎呀，真是神枪手，他肯定是个职业杀手。开完枪后马上就逃掉了，我被突如其来的事件，吓得呆立在那里。咳——”老板好像想起了当时的情景，脸色苍白地回答说。

“当时这个店就你一个人吗？”

“是的。”

“那罪犯的长相如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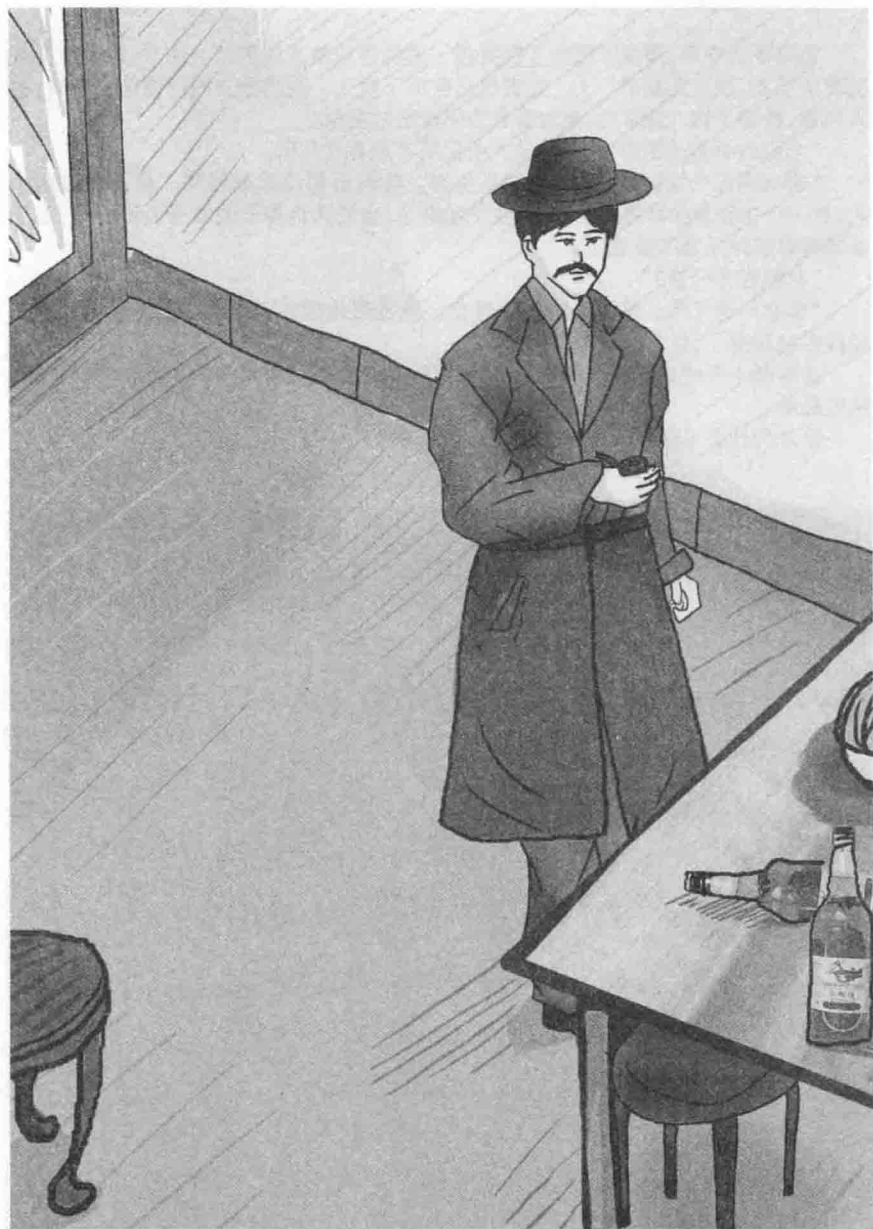
“这个可不太清楚，高个子，戴着一个浅色墨镜，鼻子下面蒙着围巾。总之，简直像一阵风一样一吹而过。”

“是吗……”

比尔略有所思地紧紧盯着老板的脸。

“那么，太可怜了。这下子你又该去坐牢了。你要是想说谎，应该编造得更高明一点儿！”比尔侦探如此不容置疑的口气，吓得面馆老板浑身一哆嗦。

那么，比尔侦探是如何推理，识破了老板的谎言的呢？



比尔侦探问到罪犯长相时，酒馆老板回答说是个戴墨镜的人。实际上是在说谎，因为下着雪的严冬之夜，从外面进到热得令人出汗的满屋热气的房子里时，眼镜玻璃马上会结上一层霜，什么也看不清。所以，坐在室内角落里的人被一枪击中太阳穴，是怎么也不可能戴眼镜的各位读者，冬季一定会有同样的体会。

谁是抢劫犯

每星期五中午,理发师贾斯丁都要将一周的营业款送到银行。这次,他因为星期五要去访友,就决定提前一天。此事他只告诉了妻子。而当他去银行途经小巷时,被人打昏,抢去了钱。醒来后,他向著名的侦探比尔求助。

“当你告诉妻子的时候,有其他人听见吗?”名探比尔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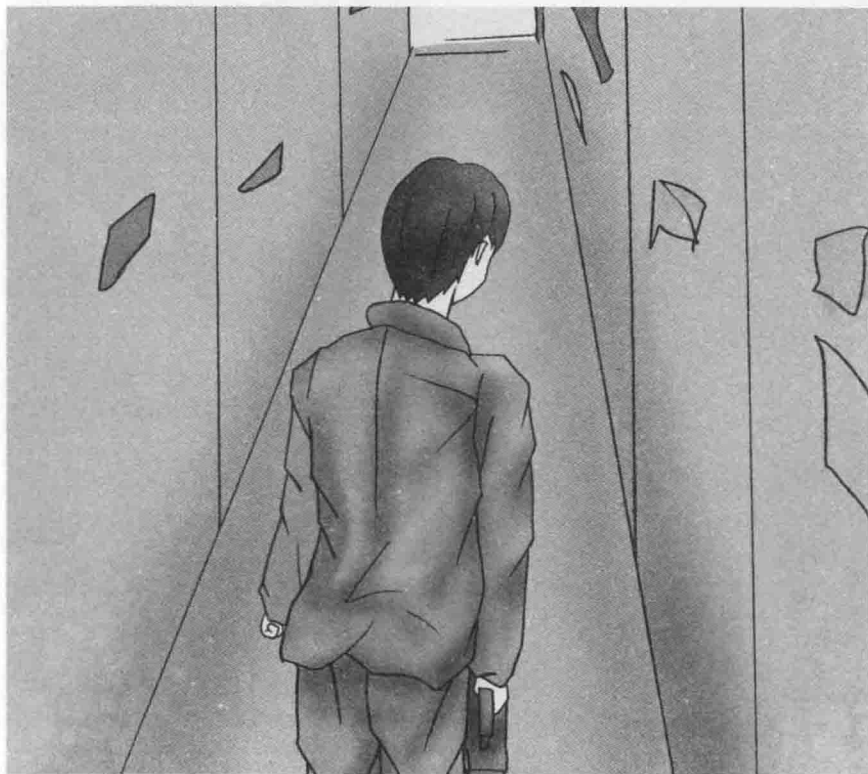
“当时有三个女顾客在做头发,是生客。我连话都没跟她们搭。妻子照应两个人,另一个由我表弟林顿照应。噢,我想起来了,当我告诉妻子我准备去银行时,三个女顾客都在烘干罩下望着我。”

“林顿在干什么?”

“他在一旁干活。好像当时也盯着我。但我想肯定不会是他。因为他的耳朵在越战中被震聋了,根本就听不见声音。”

比尔却十分肯定地说:“假如你说的都是实话,那我可以肯定地告诉你,抢劫犯就是你表弟。”

比尔凭什么下这样的结论呢?



比尔知道坐在烘干罩下的三个女顾客无法听到贾斯丁的讲话,因为烘干罩本身会发出很大的响声。林顿虽然是聋子,但他能根据口型判断别人说话的内容,而且他还能洞悉贾斯丁的送款路线。所以,抢劫犯就是林顿。

三位教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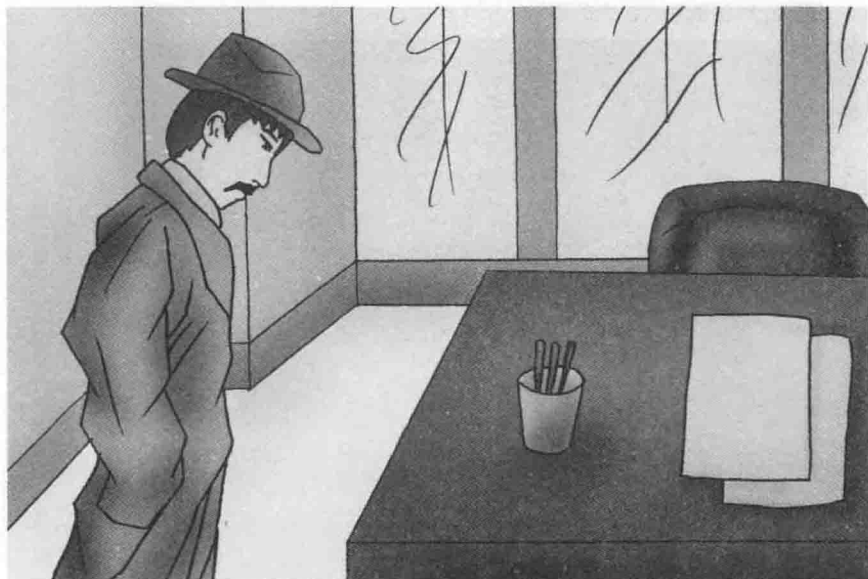
星期天下午，P先生被人杀了。警长来到P先生的邻居M先生家里调查。

M先生告诉警长发生凶杀的时间时说：“我和我的女儿很清楚，我们听到三声枪响的时间正好是17点06分。我们立刻向窗外看去，看到一个男人溜掉了，他是一个人。”警长检查了现场，他发现了一封由P先生亲手签名的信，上面说，有三个男人曾想谋害他。

这三名嫌疑者是：A先生和C先生是足球教练，而B先生是橄榄球教练。这三名教练的球队，星期天下午都参加了15点整开始的球赛。A教练的球队是在离死者住所10分钟路程的体育场上争夺“法兰西杯”；B教练的球队是在离P先生家60分钟路程的球场上进行友谊赛；而C教练的球队是在离凶杀地点20分钟路程的体育场上参加冠军争夺赛。据了解，这三位教练在裁判吹响结束比赛的哨声之前，都在赛场上指挥球队，而且当天天气很好，比赛皆未中断过。警长踱着方步，突然转身对助手说：“给我把三位教练都请来。”“诸位教练，贵队战果如何？”A教练答曰：“我的球队与绿队踢成了平局。3比3。”B教练接道：“唉，打输了，9比15负于黑队。”C教练满面喜色，激动地说：“我的队员以7比2的辉煌战绩打败了强手蓝队，夺得了冠军！”

警长听后，朝其中的一位教练冷冷一笑：“请留下来我们再聊聊好吗？”

这位被扣留在警署的教练，正是枪杀P先生的罪犯。你知道他是谁吗？为什么？



只有C教练才有可能杀死P先生。
A教练的球队参加的是锦标赛，当他们与绿队踢成3：3平局时，还得延长3分钟时间，再加上10分钟的路程时间，就是不上加中间休息时间，他也不可能17点10分前到达P先生家。
一场橄榄球赛需要80分钟，还不包括中间休息时间，再加上60分钟的路程时间，那么，B教练在17点20分之前是不可能到达P先生家的。
足球比赛全场是90分钟，即使加上中间休息15分钟和路程20分钟，C教练也完全有可能在作案之前的17点05分，即在枪响之前1分钟，到达P先生家的。

谁是凶手

植物学家艾布特在自家院子里盖起塑料大棚,栽培稀有花草。可是在一个晴朗的冬日中午,大棚发生火灾,所有的花草付之一炬。是大棚中的枯草着了火引燃的。

然而奇怪的是,塑料大棚里没有一点儿火源,也没有放火的迹象。大棚外面的地面因昨晚下过一场雨湿漉漉的,所以如果有人来此纵火,照理会留下足迹的。可周围没发现任何足迹。艾布特找不出起火原因,便请比尔侦探出马查个究竟。

比尔侦探立即赶来,详细检查了现场。

“昨晚的雨量有多大?”

“我院子里雨量表上显示的是约 27 毫米,可今天从一大早起就晴空万里,没有一丝云彩呀。”

“阳光直射塑料大棚,里面会产生多高的温度?”

“冬季是十七八度,可这个温度是不会自然起火的。”艾布特回答说。

“没有取暖设施吗?”

“是的,没有。”

“棚顶用的也是透明塑料膜吧。”

“是的。”

“果然如此……那么,起火原因也就清楚了。”比尔侦探马上找到了起火的原因。

那么,到底是怎么起火的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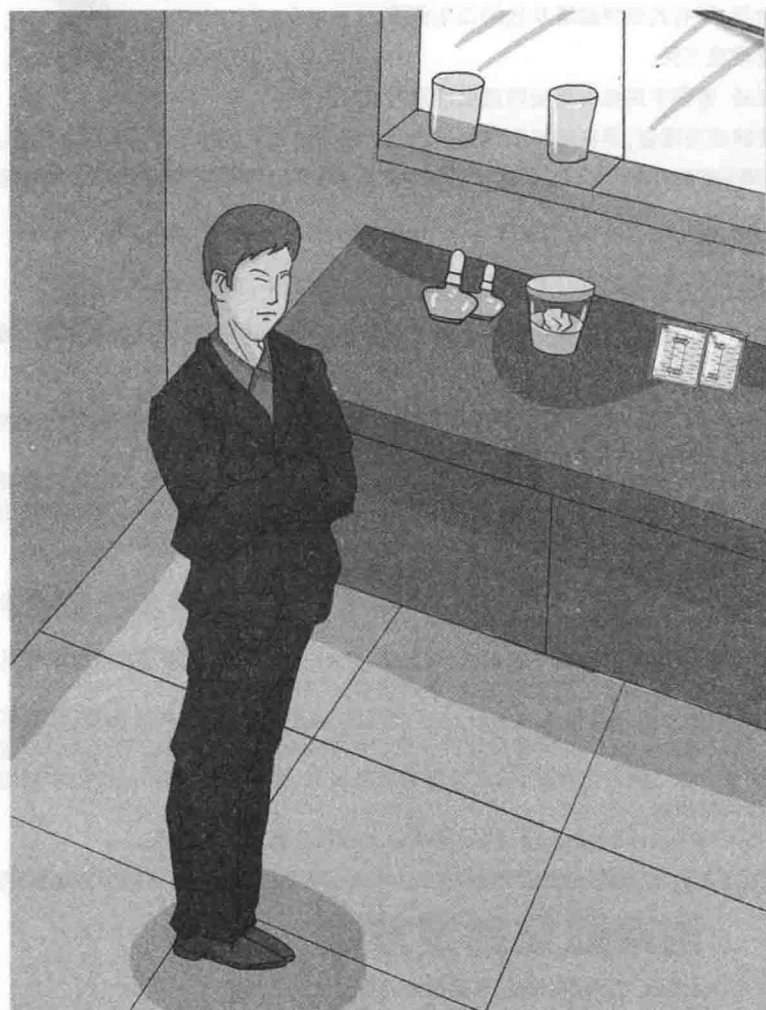
状况。阳光太强,塑料大棚的折棚成形的凹处,有镜焦点,其坑所聚焦的焦点处,使棚内温度骤然升高,塑料大棚中的水,而积成水,自燃。

消失的金块

百万富翁安格斯的卧室被盗，一块重 20 盎司的黄金不翼而飞。警方周密地侦查现场，对富翁身边和有关的人一一审查，先后排除了作案嫌疑，只剩下化学研究所的药剂师巴伦了，他是在案发时间唯一去过安格斯卧室的人。巴伦矢口否认，并且自愿让警方搜查他的住所和工作室，结果一无所获。

协助破案的名探艾伯特在研究所实验室里搜寻着，实验台上一瓶“王水”映入眼帘。他灵机一动，从实验台上取下了它，打开瓶盖，用镊子夹着一块铜放了进去。很快，奇迹出现了：铜块越来越小，直到完全消失，而瓶底却出现了金色粉末，与丢失的那块黄金重量相等。

你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吗？



金的溶解性：金在王水中溶解，生成氯金酸和氯化氢气体。王水是由浓硝酸和浓盐酸按 1:3 体积比混合而成。金块放入王水中，会发生氧化还原反应，金被氧化成金离子，而氯离子被还原成氯气。反应方程式如下：

$$Au + 3HNO_3 + 6HCl \rightarrow AuCl_3 + 3H_2O + 3HNO_2$$

$$Au + 3HNO_3 + 6HCl \rightarrow AuCl_3 + 3H_2O + 3HNO_2$$
 来田换置中要金量个一应用可制特白文

谁是强盗?

在海的另一边,住着一群善良的人,他们团结友爱,过着幸福而平静的生活。可就在前不久,两个可恶的强盗打破了这份平静,他们来到这里大肆抢劫,弄得大家忧心忡忡。还好有机智神勇的弗拉维亚大法官,她将带领大家找出强盗。

小朋友还在等什么?快来动手制作游戏卡片,和伙伴们一起玩“谁是强盗”的游戏吧!

法官:掌控全局,所有的角色都听从他的口头指挥。

强盗:抢劫警察或平民。

警察:找出强盗,带领平民在白天把强盗以投票方式找出来。

平民:帮助警察找出强盗,并在投票中将强盗找出。任何时候平民都不得故意帮助强盗。

游戏流程

游戏开始前请通过猜拳选出弗拉维亚大法官!

- ①法官将洗好的10张牌(其中有2张警察牌、2张强盗牌和6张平民牌)交大家抽取。每人确认自己的身份。
- ②法官说:“天黑请闭眼。”
- ③等大家全部闭眼后,法官说:“请强盗出来抢劫。”抽到强盗牌的人睁开眼,相互认识自己的同伴。并由任意一位强盗示意法官,抢劫所有在座闭眼中的任意一位。
- ④法官在向强盗确认抢劫对象后请强盗闭眼,然后说:“请警察出来认人。”抽到警察牌的人睁开眼,相互认识自己的同伴。并可以怀疑闭眼的任意一位为强盗,同时看向法官,法官可以给一次暗示(点头 yes 摇头 no)。完成后法官说:警察请闭眼。
- ⑤法官在确认警察全部闭眼后,说:“天亮了,请大家睁眼。”
- ⑥待大家睁眼后,法官宣布这一轮谁被抢劫了(被抢者出局)。同时,法官指示被抢劫者发表看法,说说怀疑谁是强盗。
- ⑦法官主持由被抢者顺位的玩家开始指认强盗,陈述理由。所有玩家每被其他玩家指认一次即得到1票。每人发言结束后,由得票数最多的人进行辩护。
- ⑧辩护结束后,由法官主持其余玩家进行投票,投票数超过半数,则辩护人出局;如果不超过半数,则从刚才被投票的玩家开始进行第二轮指认投票,如票数仍不过半数则进行第三轮指认。第三轮为生生死死,得票数多者直接出局,无须举手表决。此时,本局游戏第一个白天结束。
- ⑨由法官宣布天黑闭眼,进入第二夜,然后重复以上过程。直至游戏结束。

游戏胜负判定方法

强盗一方全部出局,则警察一方获胜。

警察一方全部出局,则强盗一方获胜。

平民一方全部出局,则强盗一方获胜。

平民的胜负与警察相同。即,警察赢则平民为赢,警察输则平民为输。



我们站在卡特街尽头的河岸上，坦迪小姐是不可能听到我们的话的。我们很低调地走到这儿，谁都不知道。

现在能听到的也只有河水流动的声音和在水流中踩水的几只鸭子的叫声。

“对不起，”他又说了一遍，“恶习难改啊。”

“这只是你的伪装吗？”我问，“装傻来糊弄人呗。”

我以前在 BBC 里听菲莉普·奥戴尔推理秀里说过“伪装”这个词。是“好奇皇后”的案子，要是我没记错的话。意思是假装自己是别人，是一个完全不同的人。

以前我也只是偶尔才有机会隐藏自己。因为所有莱西教区里的人都对我实在太熟悉了，就像了解自己的妈妈那样。只有我不在这里的时候我才能变成另外一个人。

“是有点哈？”亚当说着用手掐了掐鼻子。“好吧，现在



识骨寻踪

“我不再掩饰了，我又变回自己了。”

他的笑容消失了，我也仔细想着他说过的话。

“坦迪小姐觉得我们应该要团结，”我跟他说，“就像那种警长三剑客一样。”

“资源共享？”亚当问。

“嗯……对啊，我觉得她就是这个意思。”

“我从来不知道她对查案还有兴趣，”他说，“也许我早该想到。意思就是说她昨天在教堂里被吓惨了的样子都是假象，还有今天早上大张旗鼓地晕倒也是装的。你能察觉到这一点，真的是不简单。”

“这不是我自己察觉到的，”我说，“是我马上就要走出她的房间时她亲口承认的。”

“但是这是为什么？一点儿也说不通啊。为什么她之前费那么大劲儿掩饰，现在又毫无预兆地和盘托出呢？”

现在的他在跟我说话的时候就好像已经把我当成一个大人了，我一定要说我实在是爱死这种感觉了。

“只有一个原因，”我跟他说，想让他明白，“她就是想跟我结成同盟。”

亚当的眼睛笼罩了一层薄雾，然后他说：“我想你是对的。你准备跟她玩下去？”

直到那一刻之前，通常我的反应都会摇摇头，但我没有。

“是的。”我说。



“很好，”他说，“那我们……”

他伸出一只手，示意要跟我握个手。我怕气氛太尴尬，就握了握他的手。

“既然现在我们是朋友了，可以这么说，有些事情你应该知道，但是在告诉你之前，你必须答应我，你不会对别人说一个字。”

“我答应你。”我说。以前我曾经在哪儿听过这句话，而且我觉得现在这句话十分适合这个场景。在我心里，并没有把他当作朋友，但我不准备告诉他这个。

“我还想让你答应我一件事，你不可以再在教堂里到处乱走了——至少别自己一个人乱走。如果你觉得无论怎样一定要去，你就告诉我，然后我陪你一起去。”

“为什么？”

我可受不了自己和一个能做我爸爸的人在一起。

“你听说过‘撒旦之心’吗？”

“当然听说过，”我说，“我们在主日学校里学过，那是个传说。”

“你还记得住多少？”

“那是主耶稣受难后发生的事，”我开始说，逐字逐句地原话模仿拉维妮娅老师的话，她以前就是这样解释给我们听的，“据说亚利马太的约瑟驾船带着圣杯来到英国，圣杯里装有耶稣之血。他让船员在格拉斯顿堡修道院下船，耶稣之血开始在那里扎根，然后长出了一个谁都没有见过的





识骨寻踪

灌木丛,这个就是著名的格拉斯顿堡荆棘。后来人们用它的枝杈雕刻出权杖和牧师使用的一系列物品和伟大的圣坦克雷德,其中安置了一块珍贵的石头——‘撒旦之心’,这块石头据说是从天而降的,也有人说那块石头就是当年的圣杯。”

“简直就是个谜啊。”我又加了一句。

“说得好,”亚当说,“从他脸那面你可以看到权杖雕刻出的曲线。”

“就是流血的那个吗?”我一下子来了精神头,问道。

“你在实验室确认过了吗?”亚当问。

“我本来是要确认的,但后来有事打断了。我看到你在教堂里用嘴尝了,你怎么看?”

“还是等你的分析结果出来再说吧。到时候再看看你的试管和我的舌头判断得是不是一样。”

“你刚才想跟我说什么?”我问,“你说过那是我应该知道的事情。”

亚当的脸突然变得严肃起来。“在战争后期的那几年,一个叫杰里米·波尔的人,我上大学的时候认识的,不过不是很熟,他在公共档案馆搞研究的时候发现了一件令人非常震惊的事。在筛选中世纪一捆一捆枯燥的记录时,他找到了一本书,以前这本书是放在格拉斯顿堡修道院的图书馆里的,或者在缮写室里的,总之就是胡乱地放到了袋子里——因为没有地方放了——那本书写于1539年亨利八



世时期。尽管据说本笃会的僧人们在皇室中过着安逸的生活,但是我觉得这个就证明了,如果不算上别的,皇室在本笃会里过得并不安逸。你知道的,西敏寺,最开始就是个本笃修道院。”

“众所周知,他们的图书馆中珍藏着各种世上绝无仅有的文件;具体地说,格拉斯顿堡珍藏着英国早期历史的原文。”

实际上,我都不记得了。这点历史知识我从来都不知道,但是我很高兴亚当权当我知道。他绝对是在跟我示好。

“下面就是波尔发现的奇怪的事情:尽管这本破旧的皮面小书夹在很多已经发霉的牛皮卷宗里,但是它却一点儿事也没有,哪里也看不到发霉的痕迹。”

“它是最近才被放到那里的。”我说。

“正是。波尔也这么认为。”

“是有人把它藏到那儿了。”

“一百分,弗拉维亚,”亚当说,“说得好。”

我不自然地拍了拍肩膀。

“他很快地浏览了一下,发现这是用拉丁文写的皇室琐事记录本,由格拉斯顿堡管理员保管,管理员叫拉尔夫,上面记载着皇室的日常开销等等。没什么特别的。还有一些在修道院里发生的事情的记录:暴风雨、有人离世和各种旱灾等。这本书不是一本编年史,倒更像是一本管理员的记事本,所有的重点都集中在繁忙的日常工作上:储藏室啦,





识骨寻踪

蜂房啦，还有香草花园啦——这也是为什么波尔要拿给我看。”

“因为里面有很多僧人记录的文件，所以里面有很多注解——今天我们叫它标注——就是在空白处加上各种小注释：就像‘别忘了买鸡蛋’，‘别忘记给院长神父买养胃的蜂蜜酒’——蜂蜜酒是一种口味奇特的酒，一种用蜂蜜发酵出来的酒——它在修道院里十分受欢迎——而且是当时创下过吉尼斯世界纪录的烈性啤酒。”

“在我看来，波尔只是在没有事的时候翻了翻这些记录——他对这个并不感兴趣，你知道——但当他看到‘金刚石’这个词的时候他定住了：是‘钻石’的拉丁语，在僧侣记录中看到这个词可是很不常见的。”

“下一条记录，出乎意料地用了下面这几个词：坦克雷德·德卢斯主教之死。”

一时间，我脑子都没跟上所听到的内容，没反应过来。

“德卢斯？”最后我慢慢地说，“这个会是——”

“这样看起来就很有可能了，”亚当说，“德卢斯这个名字你知道，是古英语的名字，源自诺曼法语。它曾经以很多不同的形式出现过，当然，最著名的是托马斯·德卢斯先生，他在沃里克郡的查莱克特园，据说——也许是误传——他曾抚养过一个叫威廉·莎士比亚的人，后来因偷猎查莱克特鹿而获罪。”

“该死！”我说。